

(自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列印頁數: 1 / 3

113.05.21 經112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

[illegible]

長榮大學書畫學系大學部課程配當表

(自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列印日期: 2025/6/24 下午01:06:18
 列印頁數: 2 / 3

113.05.21 經112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

必修 或 選修	科目 代號	科目名稱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每週時數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講授	實習 實驗	
本系選修	ZD00000	人文社會微學分	1									1	0	
	PA00184	山水畫創作	2			2		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185	花鳥畫創作	2			2		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016	書法進階 I	2			2		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17	書篆藝術欣賞	2			2		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88	水墨寫生	2				2	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041	書畫材料學	2				2	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 書畫藝術跨領域應用 微學程
	PA00043	色彩學	2				2	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017	書法進階 II	2				2	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89	書篆藝術概論	2				2	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90	水墨畫創作	2					2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 藝術實務跨領域微學程
	PA00170	書畫裱褙裝潢 I	2					2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191	人物畫創作	2					2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029	書法創作 I	2					2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 藝術實務跨領域微學程
	PA00193	篆刻進階	2					2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94	書法與文字設計	2					2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98	現代彩墨技法	2					2	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201	書畫藝術與日本文化	2					2	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090	書畫裱褙裝潢 II	2						2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192	現代彩墨畫創作	2						2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030	書法創作 II	2						2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09	陶板書篆	2						2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 書畫藝術跨領域應用 微學程
	PA00164	創作論述寫作	2						2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99	書畫市場解析	2						2	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200	東亞書畫藝術	2						2	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065	水墨畫專題創作 I	2							2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095	書畫修復	2							2	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165	書篆專題創作 I	2							2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077	藝術策展與實務	2							2	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 書畫藝術跨領域應用 微學程
	PA00066	水墨畫專題創作 II	2								2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166	藝術行政	2								2	2	0	A-水墨專業模組
	PA00168	書篆專題創作 II	2								2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	PA00197	美術教學	2								2	2	0	B-書篆專業模組

長榮大學書畫學系大學部課程配當表

(自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必修 或 選修	科目 代號	科目名稱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每週時數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講授	實習 實驗	

選 修 58
 總 計 128
 承認「外系選修」學分數至多 12

- 一、本系學生畢業門檻：
- (1)須完成：校共同科目22學分、系必修48學分；且畢業總學分數達128學分以上；如總學分數未達128學分，可以自由選修學分補足(外系選修至多承認12學分。)
 - (2)英文門檻：請查閱學校相關法規之規定。
 - (3)資訊能力門檻：請查閱長榮大學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辦法。
 - (4)專業能力門檻：請查閱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生專業實作能力檢核實施規定。
 - (5)113學年度入學之日間學制學生需修習1組跨領域微學程為畢業條件。
- 二、專業選修模組不列為學生畢業條件，如修畢任一專業選修模組達24學分，可於學位證書加註證明。